

# 陪着上帝去流浪

- 当眼前已经太多繁华，那就聆听吧！
- 当耳边已经太多嘈杂，那就欢笑吧！
- 当笑容已经太多虚假，那就相爱吧！
- 当爱情已经太多恐怕，那就流浪吧！

吉良◎著



# 陪着上帝去流浪

吉良◎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陪着上帝去流浪 / 吉良著. —北京: 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9.1

ISBN 978-7-5012-3468-4

I.陪… II.吉…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187815号

责任编辑  
责任出版  
封面设计

张 莹  
林 琦  
华审视觉

书 名

陪着上帝去流浪

Peizhe Shangdi Qu Liulang

作 者

吉 良 著

出版发行

世界知识出版社

地址邮编

北京市东城区于面胡同51号(100010)

电 话

010-65265923(发行) 010-85119023(世界知识书店)

网 址

www.wap1934.com

印 刷

世界知识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本印张

720×1020毫米 1/16 17¼印张

字 数

238千字

版次印次

2009年1月第一版 2009年1月第一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012-3468-4

定 价

25.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目录

★ 第一章	TOUCH邻居女孩	2
★ 第二章	ONEPEACE	24
★ 第三章	月影人遮	43
★ 第四章	相聚片刻	71
★ 第五章	叛逆的“李李仁”	86
★ 第六章	F××k/stay night	111
★ 第七章	羽球王子	130
★ 第八章	听见涛声	153
★ 第九章	油麦菜之墓	173
★ 第十章	蝉鸣之时	192
★ 第十一章	浪客见心	218
★ 最终章	裴哲，尚蒂，我，刘浪	241
★ 后 记		265

“我要杀了你，然后跟你的尸体结婚。”她淡淡地说道。

“我会烂的。”我保持冷静地回答她，“会烂成一块一块的，烂成豆豉鲮鱼。”

“你的尸体一定很漂亮，有着可爱的尸斑，以及苍白的脸色。”她的眼睛里散射出兴奋的光，手中的水果刀甚至折射出了青蓝的微光。

“会烂的，之后就变成王致和豆腐乳了。”我使劲挣扎了一下，麻绳越发紧了，细细的麻穿过衬衫，火辣辣地刺进皮肤里。

“体温渐渐流失的感觉很美妙，你的脚趾会最先僵硬起来。”她挥着刀子，在月光里旋转起了华尔兹，“你知道么，就像是与死神共舞一样，灵魂飞上去，身体留下来。”

“会烂的，烂成吃完肉丝的雪里蕻炒肉丝。”我打了个哈欠，眼角跑出一滴泪来。

“难道你就不能不要那么早腐烂吗？”她有些嫌我吵了，狠狠地瞪了我一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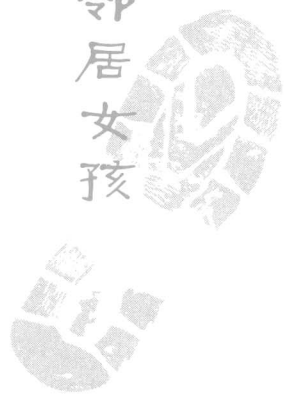
“不可能的。”我张了张嘴，这次没有打成哈欠，但是眼泪还是跑个不停。

“为什么？”她愣了一下。

“因为，”我流着泪看着她，“我的体内有爱情。”

第一章

★ ★ TOUCH 邻居女孩



人什么时候会感到寂寞呢？

比如，晚上回家的时候吧。

没有光线，灯打开的话，房间还是早上出门的样子。

读过的报纸放在原来的地方，洗衣篮里的衣服也都没有洗，早上没来得及刷的碗还油腻地躺在洗碗池子里。

这个时候就会开始想了：啊，原来我是一个人的呀。

其实，我并不讨厌一个人的生活。甚至于，有时还很庆幸。

庆幸的心情大多发生在打电动打到三更半夜也不怕有老妈来查房，从网上下载了最新的AV连续捧着爆米花看三个钟头都不需要担心女友的巡视，即使把有着浓重个人气息的内裤丢到沙发上也不会尴尬于保洁阿姨的清理。

总之，我所庆幸的重点可以归纳为一个，那就是我不用跟女人一起生活。

女人，真的是很麻烦的动物。

然而就像刚才说的那样，我毕竟还是会感到寂寞的。

即使有庆幸的成分在，就像是开一罐梅菜扣肉的罐头一样，饿的时候吃新开的固然很好吃，可吃饱了再回头看剩了一晚上的半个罐头，已经凝

结成白色固体的肉和油难免就让人觉得恶心。

我用完了所有的庆幸，寂寞就像是白色的肉油，劈头盖脸地浇过来。

所以，就算女人是很麻烦的动物，我偶尔也会想念她们。

就像我每隔半年都会很想去动物园隔着笼子看河马一样。

你们大概觉得河马是很温驯的动物，可我偏偏觉得它很凶悍。

因为我从小学到高中，总是会被不同的女同学欺负。

不是被强迫帮她们代写功课，就是周末得陪她们约会。

最可恨的就是跟她们在一起，我永远也别想一个人安静地享受整包的零食。

这些女同学的嘴都很大，让我终生难忘地留下她们咀嚼个不停的模样——对，就像是被选择了循环播放的DVD一样，她们留给我的画面，只是重复地咀嚼这个和咀嚼那个，咀嚼完所有食物后又不甘心地开展咀嚼手指的景象——而且，要命的是，她们都姓何。

或者，姓马。

尚蒂出现在我面前的时候，我就问过她关于姓氏的问题。

我的发问，从来都不是没有理由的。

“我可以做你的邻居吗？”

这个戴着黑框眼镜，穿着粉色格子睡衣（不得不说一下，那种因为洗了一百多遍，逐渐褪色的粉红，真的应该入选世上最可怕的颜色之一），用一根橡皮筋把头发奇异地绑在头顶成为朝天辫的女生，在半夜十二点来敲我的门，见到我的第一句话，张嘴就像是幼儿园小朋友“我可以跟你做朋友吗？”般的幼稚。

“你姓何吗？”我问。

“我姓尚。”她回答。



“那……你姓马吗？”我问。

“我姓尚！”她回答。

“那我允许你做我的邻居。”我把门关了起来。嗯，去厨房泡碗面，然后接着打Liquid吧。

“等等。”她一把挡住了即将闭合的门。力道不小，吓了我一跳。

“你要做什么？”我下意识地摸了摸下身。

还好，今天的牛仔裤是名牌，应该没那么容易撕烂。

“作为新结交的邻居，参观一下是应该的！”她用右手的中指推了一下鼻梁上几乎占据她脸部面积二分之一的眼镜，径直走了进来。

奇怪的不是她会擅闯民宅，而是她竟然用右手的中指推眼镜——如果不是因为的确有眼镜这个实物架在她脸上，我会以为她在粗鲁地冲我比划下流的手势。

我开始紧张起来，下意识地拦在了厨房的门口。

“一般来说，男人都会挡住卧室不让女生进的。”她一把将我拽开，力气奇大，“厨房有什么？”

“难道有死尸？”她闯进厨房的时候无意识地加了一句。

我本能地哆嗦了一下，张嘴不先问有没有蟑螂、胸罩或者臭鸡蛋，目标很明确地冲着死尸而去，不只我很心虚，也油然地察觉到这个女人身上飘散着一种危险的气息。

而且，不晓得是不是我的耳朵出了问题，她的语气听起来……很兴奋？

但我担心的是，厨房里即使没有死尸，也好不到哪里去。

因为躺在切菜板上的，是一根手指。

一根成年人的中指。

她打开了厨房的灯，聚精会神地开始看那根中指。

“这……是胡萝卜……”我的声音有些颤抖。

“已经死了超过一年了。”她摸了摸喷在洗碗池边缘的血，放在鼻子前

闻了闻。

“不……可能……”我继续颤抖。因为晚上才刚刚把他的手砍下来。

“人类的死亡时间能从血液判断出来的上限，是一年。”她话音里满是藏也藏不住的喜悦，“超过一年，就很难判断准确的死亡时间了。”

我下意识地把手落在厨房门口地砖上的菜刀拣起来，冷冷地盯着她那专心致志看那根手指的后背。

她却突然一转身，就从我身边擦肩而过，眼镜后面透着似有似无的笑容。

“晚安，好邻居。”她轻车熟路地绕过客厅地板上散落着的啤酒罐直接走向大门，轻描淡写地冲我挥了挥手打着招呼，轻盈飘逸地从门缝里钻了出去，并轻而易举地替我把门反手带上。

一切都是以“轻”作为动作的中心点，行云流水，一气呵成。

可我却从骨子里涌上来一阵难以自持的寒意。

是的，半夜里的“轻”女人，绝对不会比轻音乐要让人惬意，因为无论是小倩还是贞子，都没有资料记载过她们的体重曾让电子秤有过任何数字的显示。

我家客厅靠门的位置有一个电子秤。是我用银行信用卡的积分换回来的。

这个电子秤的兑换积分是54000，平时用信用卡每刷一块钱就积一分，也就是说我足足刷了五万四千块钱，才换回这么一个在批发市场里价钱不到60块的电子秤。

之所以特意把“五万四千块”用汉字的写法表示出来，是因为我对数字没有概念，而且数字排列在一起的长度越大，我辨识起来的难度也就越高。

像是只卖99块的牛仔裤，我会觉得很便宜，但如果卖100块，我就觉得贵了。

对于别人来说只是一块钱的区别，但对于我来说却是一位数的差距。认知上的障碍，有时不是那么简单就能跨越的。

回头说那个电子秤。

其实我本来想换的是一把瑞士军刀，修修指甲啊，剪剪鼻毛啊什么的都挺好。只不过要兑换军刀，就得花上60000的积分。

是的，六万。比起电子秤要足足高上6000分。

是的，六千。我盘算了一下，去商场里买一把军刀也不过一两百块钱，如果指望靠积分兑换的话，还得再刷上六千块钱才有机会。

两百比六千，于是我还是乐滋滋地选择了电子秤。

我每天上班前，都会习惯性地踩一脚电子秤，等到它显示出“0.0”的数字确认启动之后，我才心满意足地出门。

电子秤的启动方式就是轻踩它一脚，液晶屏出现计数后再整个人站上去，可以精确地测量出体重。

我对称体重向来没有多大的热情，“临门一脚”的习惯只是为了确定它是在正常工作状态下的，以安慰我那花出去的五万四千块。所以尽管我每天都在“使用”它，可它从来都没有真的显示过关于我体重的那个准确数字。

反倒是我同系的学妹，常常在我大学毕业后跑来我公寓串门，在发现了电子秤之后更是呈现出战战兢兢的喜悦状。

“为什么喜悦还要战战兢兢的？”我努力扶住她哆嗦得快要夭折的身体，因为我不想邻居寄养在我这里的猫被她吓死。

那猫此刻正躺在她怀里，像生平第一次坐疯狂过山车一样地惨叫着。

“你怎么能体会得到少女在称体重之前那种既期待又怕受伤害的微妙心情呢？”她白了我一眼，猫叫得越发绝望了。

接着她就开始脱自己的衣服，先是外套，然后是衬衫，再然后是裙子，连发夹和假睫毛也都取了下来。

那猫突然获得自由，飞一般地窜出了房间，只是走路多少还有点歪歪斜斜。

“你你你你……你做什么？”赶在她脱胸罩之前，我惊恐地叫道。

“秤净重啊，不然咧！”她理所当然地白了我一眼，接着把手伸到后背去解胸罩的扣子。

“我我我我……晚上还要打牌的！”我着急地吼了两句，夺门而逃，尽可能地远离凶兆。

那只小猫正在门外的走廊上徘徊，一副很失落的样子，见我也逃了出来，反倒幸灾乐祸起来，不断地用向上扬的尾音咪咪地叫。

我学狗叫吓它，因为我总觉得猫狗是永恒的仇家，结果那猫开始咪咪地喘息，像在不怀好意地怪笑。

等我估算着时间差不多足够一个正常男人上完两次大号外加抽两支烟之后，才小心翼翼地推门回去。学妹正趴在桌边喝果汁，电子秤依旧被摆在原地，只是上面罩了一条我洗脸用的毛巾。

“为什么把毛巾丢在那里？”我问她。

“因为我不想看到我的体重。”她闷闷地回答我，听声音似乎有些不高兴的样子。

我对于她这种一叶障目、掩耳盗铃、掩秤瞒重的做法不置可否，不过也托她的福，我的电子秤总算也真正地“用武”过，即便以后感慨廉颇老矣，也有资格问一句：“尚能秤否？”

顺便一提，我的学妹姓“何”。

今天出门前，我照例又踩了一脚电子秤。

不过这次我却并没有着急出门，而是耐心地等到“0.0”的数字出现以确认正式启动后，才双脚先后站了上去。

数字略微上下浮动了一下，最终停止在“76.3”的位置上。

我叹了口气，悻悻地从秤上走下来，接着转身出门。

门锁上的一刹那，我才注意到我右手挎着装有笔记本电脑的背包，里面除了电脑，还有两个苹果，一瓶矿泉水，一台PSP，一本*One Piece*的合订本盗版漫画，以及三颗有些磨损的网球。

换句话说，有这么一个沉重的背包在身上，我还是没能准确地称出自己的体重。

到底为什么我会破例想称体重，理由我自己也想不到。

昨晚新邻居的莫名到访，多少给我留下了一点不舒服的感觉，直到早上刷牙的时候也都还是心里毛毛的，一想到她临走前的神秘笑容，就连后脊梁也在发寒。

我再次叹了口气，赶在电梯关门之前，一猫腰从快要闭上的缝隙里钻了进去。

我的公寓在六楼，南北通透的604号房间。原本这里不叫604的，因为中国人很忌讳“4”这样的数字出现在电话号码、车牌号乃至门牌号上，于是据说公寓物业在申请门牌号的时候是以“60D”作为标准的，可相关政府部门以“必须符合城市建筑规划”为理由驳回了申请，因此“60D”还是只能叫“604”。

物业最终还是折中了一下，改以中文汉字的“六〇四”标示，苍劲的仿宋字体刻在铜板上，反倒更有一种集中营式的残酷感。

我对门牌号的数字无所谓，但我对房租的价钱很有所谓。

门牌号和电话号的数字里带有“四”和“4”的房子，租金通常比其他的要便宜不少，因此别人眼中的冷门，在我这里却是优先考虑的大热门。

在搬来这间公寓之前，我曾问过房屋租赁处的介绍人：“请务必给我电话号码是‘64444444’的四〇四号房间。”

结果遭到了那头顶微秃的西装男的白眼：“号码是‘64444444’的是八〇八号房，四〇四号房的电话是‘68888888’。”

原来不止是门牌号折中过，就连门牌号与电话号码之间的并存关系，

也都做过折中。

果然是很精明的物业。

进了电梯后，我才发现电梯里已经有一个人了。

一个约莫二十来岁的年轻女生，穿着干练的职业套装，头发蓬松并微微卷曲着，染了一点点茶褐色，很自然地披在肩上。

她饱满的嘴唇涂过口红，颜色不艳也不会太素，勾勒出清晰的唇线。眼睛大而富有神采，睫毛很长并整齐地向上翘起，看人的时候哪怕只是一瞥，也似乎觉得她在聚精会神地打量。

她拎着一个小巧而精致的皮包，在她的人和包之间有一条白色的耳机线相连，一端埋在包里，一端隐没在蓬松的头发中。

于是看起来她整个人就好像赖在音乐里一样，明明就是早上起床还有些困意，可她那么蔫蔫地倚靠在电梯的门边，偏偏就会给人一种从骨子里流露出的娇俏感觉。

无可否认，这是个美女。一副OL的打扮，不用明说也能从她的行头里嗅到些小资的味道。

她见我冲进来，微微有点讶异。下意识地往电梯里边挪了挪位置，下巴略抬高，注意着我有点急躁地不断用手指敲打电梯的关门键。

“电梯不是电视机，你就算用力敲它，它也不会突然就显示出中央一套。”

电梯门关闭的一刹那，她在我身后说道。

我没有多余的钱缴有线电视费，也没有多大的兴趣浪费在无聊的肥皂剧上，因此我公寓的电视仅仅只是一个用来玩游戏机的显示设备而已，不管我怎么敲，除了“PlayStation”的LOGO之外，它也不会显示出多余的其他内容来。

更何况，为了防止名叫贞子的少女会夜晚借助电视机潜入我的房间袭击我，我睡觉前总是会把电视机屏幕调个头，让它死死地贴着墙壁。

没结婚前坚决不能失身。在婚姻恋爱观上，我承认我很传统。

电梯美女的一句话，让我有理由可以转身仔细地审视她。

进来前的惊鸿一瞥显然不够营养，出于对女士的礼貌，我矜持加懦弱地背对着她站立也多少让我在这个密闭空间里有点小尴尬。

既然她先开了口，能够与这个同住一栋楼的漂亮邻居搭上话，大概也足够让我的心情愉悦一上午的了。

“是啊。”

我刚一张嘴就后悔了。就跟在QQ上聊天说“哦”跟“呵呵”一样，这种毫无意义的寡淡回答，只能让刚起步的对话陷入就此中断的窘境。

更何况乘电梯的时间本来就很短，想再开个新话题重新聊开当然也不合时机。

如果我的回答稍微长一点，我就有充足的时间完全转过身直面她。可“是啊”两个字脱口而出的时间着实够短，我身子刚转了一半，话音已落，于是只能再度尴尬地停下来，侧面对着她。

眼看电梯已下降到了三楼，我因失去与美女交谈的机会而由衷失落的表情也上升到了脸的一半，她反倒又先开口说话了：

“上帝。”

我愣了一下，随即毕恭毕敬地双手合十，冲她作了深深的一个揖：“阿弥陀佛。”

这回轮到她微微发愣了，两秒钟过后，她似笑非笑地解释道：“我是说我的名字叫尚蒂。高尚的尚，昆汀·塔伦蒂诺的蒂。”

哪有人解释自己名字的时候会用“昆汀·塔伦蒂诺”这么偏门的外国人的名字做注解的。

然后她把ipod的耳机从耳朵上摘下来，似乎是怕音乐太大声会错过我说的话一样。摘下耳机后还顺便理了理两侧肩膀上的头发，动作轻巧而优雅。

美女与丑女的区别就在于：美女拂发是见花见月见风雅，而丑女拂发

则是头屑头屑白花花。

我不是外貌协会和种族歧视的成员，但我是“丑人还非要作怪”抵制社团的小组长。

所以我拒绝收看某某姐姐的一切新闻与图片，并以此为典范打击所有跟荷花、莲花、菊花、菜花有关的非法组织及领导人。

这样做虽然没有任何实质性的报酬，不过我始终坚信这与改善地球变暖和救助九千万失学儿童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我坚信。

“哦，谢凯。”我忙不迭地也把自己的名字告诉这个刚刚让我见花见月见风雅的女生。

跟偶像剧里那些会照顾男女主角邂逅机会而故意中途出故障或者爬个两层楼都能磨叽上半个小时的识相电梯不同，我所搭乘的这部电梯一点也没有成为“偶像剧明星电梯”的资质。我话才刚说完就立刻抵达了一楼，不用我敲击按键，门就神速地敞开，如此平凡加煞风景的演技估计刚参加海选就马上会被淘汰，难怪只能默默无闻地服务在这所有些年头的公寓楼里。

听到了我的回答之后，尚蒂轻轻笑着，从我身边擦肩而过，率先走了出去。

不知出于什么动机，我下意识地冲她的背影喊了一句：“我不是宗教信仰者。”

她脚步微一迟缓，复又把耳机戴上，闪身从楼栋的大门走到了小区外面。

被说话的工夫一耽搁，那电梯门就又猴急地要再关上。我反应过来自己也得抓紧时间出去赶地铁，可手指还没碰到开门键，从外面伸进来的一只手已经抢先把即将合拢的门给拉开了。

“连信不信宗教都要这么大张旗鼓地宣布，谢凯你的行事原则可真不低调啊。”

站在电梯外的，是一个笑起来连蜡烛都要融化的男子。

他穿着一套运动服，额头上还挂着几颗没擦掉的汗珠，像是刚从外面



跑了几公里回来的样子。

“刘浪，早上好。”我先是礼貌地冲他打着招呼。

然后目瞪口呆地盯着他右手的手指。

刘浪。住在我楼上，也就是七〇四号房的住客。

他搬来并不久，其实才刚是这一两天里的事情。

初次遇到他，正是昨天。我晚上下班回来，按了电梯准备回到6楼的家里。

我正忙着玩PSP里的《怪物猎人P2G》游戏，捕杀一头野猪王杀得正开心，注意力全放在手上那个4.3英寸的液晶屏幕上，只在按电梯按钮的时候瞥了一眼楼层显示，电梯正从13楼慢慢降下来。

只是0.1秒的工夫，我突然意识到：我住的这栋公寓楼是小高层，顶楼是12楼，从来也没有13楼一说。于是寒毛倒竖地赶紧再抬头盯着楼层显示以确认一下：12楼。

原来只是眼花。我叹了口气。心中默念的六字真言也随即刚到“唵嘛呢叭”就中途腰斩。

真奇怪。我明明就宣称不信任何宗教，但一遇到诡异事件的时候，第一时间寄予希望用来防身的却还是宗教的器物。

人都是矛盾的生物。越是矛盾就越希望从宗教里追寻单一的信仰。

然而不管是有着十万天兵的道教，还是有着漫天神佛的佛教，它们却也并不单一，它们的神灵数量比任何一个偶像团体都要多得多。

况且我之所以是“叹了口气”，而不是“松了口气”，可能也是由于我心里正潜伏着某种期待。

这就跟躲在棉被里看恐怖片，或者双手捂着眼睛看色情小电影但手指缝比眼睛还大的道理是一样的。

我不看恐怖片，但我看色情电影的时候也绝对不捂眼。